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銀集團有限公司\***  
**THE SUN'S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8)

(1) 董事之變更；及  
(2) 更換多個董事委員會之成員

董事會謹此宣佈，由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日起：

- (a) 李小龍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b) 梁松聲先生辭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委任董事

新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李小龍先生（「李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日起生效。

李先生，現年 48 歲，於 1981 年畢業於洛陽外國語學院，持有英語專業學位。李先生現為德國飛龍國際貿易諮詢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該公司主營業務為向客戶提供國際商貿的諮詢及意見，其客戶主要為與中國公司有業務往來之歐洲機械生產商。李先生之前曾任一間北京礦業公司及數家中國保險公司之管理層職務。因彼擁有豐富和寶貴之外貿經驗，他於二零零六年被中國山西省發展改革委員會聘為經濟顧問。

李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於香港及海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李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並無持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所定義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益。

李先生與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服務合約，彼須遵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上市規則輪席退任。李先生之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止，並將符合資格於該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李先生有權收取董事袍金及／或酬金，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董事酬金乃根據彼等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李先生之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 13.51(2)(v)條規定予以披露。

## 董事辭任

另外，梁松聲先生（「梁先生」）辭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日起生效。其辭任是因為要忙於處理其商業及個人業務之承擔。

梁先生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藉此機會向梁先生感謝其於在任期間向本公司作出寶貴貢獻及歡迎李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新銀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梁遠榮

香港，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蔡穗新先生、李耀湘先生、柳宇先生、呂岳枝先生及吳子科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勞同聲先生、張兆冲先生及李小龍先生。

\* 僅供識別